

##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2017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 2017 年第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下午 14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通过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廖英女士主持，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到 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65,000.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能够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减少财务费用，降低运营成本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的情形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将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，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、申购，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、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是可行的，有利于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，因此，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单个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，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

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展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，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因此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9 月 22 日